# 廉政教育专题党课讲稿：坚守底线 不越红线

来源：网络 作者：春暖花香 更新时间：2024-08-18

*第一篇：廉政教育专题党课讲稿：坚守底线 不越红线同志们：为了深入贯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切实履行好党风廉政建设党委主体责任，进一步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全面加强公安机关纪律作风建设，促使全体民警职工牢固树立“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

**第一篇：廉政教育专题党课讲稿：坚守底线 不越红线**

同志们：

为了深入贯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切实履行好党风廉政建设党委主体责任，进一步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全面加强公安机关纪律作风建设，促使全体民警职工牢固树立“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自觉做到自身正、自身硬、自身净，确保全局上下政令警令畅通，为贯彻落实局党委各项决策部署提供坚强有力的纪律保证，今天我为大家讲一次廉政教育专题党课。本次党课的题目是《坚守底线 不越红线》。

古往今来，人们崇尚清廉，都把清廉看成是一种美德，一种境界，一种社会追求。多少人因为清廉而流芳百世，又有多少人因为不廉洁而声名扫地，悔恨终生。众所周知，清正廉洁是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是我们党的优良传统。消极不廉洁现象同我们党的性质和宗旨水火不相容，同广大人民群众的利益和意愿背道而驰。近些年来，从中央到地方惩治不廉洁的决心越来越大，制度越来越完善，监督越来越严格，人民群众对反腐倡廉的期望越来越高,建立一个清正廉洁、公平正义的社会环境成为全社会的共同愿景。“士有百行，以德为首”。德为立身之本，修身立德是每一个党员干部保持党的先进性，时刻做到廉洁自律，勤政为民的思想基础。只有引导党员民警、干部职工始终保持自身的纯洁性，常修为政之德，常思贪欲之害，常怀律已之心，才能恪守道德情操，增强自身免疫力，经受权利考验，时刻做到权为民所用，利为民所谋，情为民所系，廉洁自律，清正为民。如何教育广大党员民警、干部职工牢固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打造一支风清气正的公安铁警队伍，这是一个需要我们不断深入思考和持之以恒加强解决的问题，下面我讲几点意见与同志们共同探讨。

首先，在思想境界上，要强化四种意识

第一，必须增强党的意识。这是树立正确权力观的前提。我们党之所以能够战胜各种艰难险阻，不断发展壮大，就是因为有坚定的理想信念。在新的历史条件下，仍然需要我们始终保持坚定的理想信念，一定要明白这样一个道理：入党没有什么便宜可占，当官没有什么特权可享，只能是为人民多做工作，甘于奉献，这是一切共产党人的思想和行为准则。领导干部不廉洁，都在理想信念这个总关口上出了问题。河北省国税局原局长李真就是一个很典型的例子。李真34岁当上省局局长，36岁时被中央纪委立案查处，40岁时以受贿罪、贪污罪被判处死刑。在李真不长的人生道路上，“升官发财”、“贪图享受”的非无产阶级思想根深蒂固，共产主义理想和信念在他的人生观中根本就没有思想基础。李真因理想信念上的缺失导致了政治上的动摇，政治上的动摇又造成了方向上的迷失，致使他的政治鉴别力和判断力出现了根本性的错误，与党已经是离心离德。象李真这种年轻干部，一开始就迈歪了步子，升得快，跌得也快，升得高，摔得也惨。我们一定要时刻牢记自己入党时的誓言，不断增强党性观念，牢固树立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

第二，必须增强群众意识。这是树立正确权力观的核心。权力观问题，说到底是对人民群众的态度问题、感情问题，是为了谁、依靠谁的问题。我们一定要自觉摆正与群众的位置，增进与群众的感情，与群众同甘共苦，决不可与民争利。要牢牢记住，党和人民是鱼和水的关系，党员干部与群众永远是公仆与主人的关系。群众利益是最高的利益，为群众谋利益是共产党人的天职。权力越大，为人民服务的责任就越大。增强群众意识，就是要不断增进对人民群众的感情，时刻把人民群众的安危冷暖放在心头，把人民群众拥护不拥护、赞成不赞成、高兴不高兴、答应不答应作为想问题、办事情的准则，把造福百姓作为自身价值的最大体现，把实现群众的愿望作为自己的最大责任，切实把群众的利益实现好、维护好。

第三，必须增强责任意识。这是树立正确权力观的保证。权力是人民给予的信任，组织交付的重托。作为公安机关的党员领导干部，在拥有一定权力的同时，就要义不容辞地担负着“打击犯罪、保民平安”的沉重担子。要明确自己的职责，尽职尽责。在其位，谋其政，尽其责。党员领导干部既要“有位”，又要“有为”，在正确行使权力的过程中，勇于承担发挥核心作用的领导责任、量质并重的工作责任、文明诚信的社会责任、政令畅通的政治责任、与时俱进的发展责任。

第四，必须增强自律意识。这是树立正确权力观的基础。正确对待权力，是思想觉悟和党性修养的具体体现。做官用权、拍板决策、造福社会是领导干部的神圣职责。我们应当看到，权力是一把双刃的剑，“挥”之不慎可能会伤及自己；权力是一把炽热的火，“燃”之不察可以将自己焚毁；任何一个不廉洁分子，都有一个演变的过程，往往是从一些“小节”问题开始的。如果我们的自律意识不强，对“小节”问题总是不在乎，任其发展，就会走上犯罪的道路。自我失控，不廉洁必生。前车之覆，后车之鉴。身为党员干部，一定要把权力、地位和名利看得淡一些，堂堂正正做人，清清白白为官，认认真真干事。

其次，在道德修养上，要做到“五慎”

中国有句老话：“做事先做人”。做人是成事之道，人品是谋事之基。古人云，“其身正，不令而行；其身不正，虽令不从”，讲的就是这个道理。

一要慎初。世间万事始于初。我国古代大哲学家老子说：“慎终如始，则无败事”。廉洁自律，拒腐防变，以慎初最重要。一位领导同志曾说过：“加强道德修养，保持自身廉洁，关键在于第一次。把好了第一次，就掌握了主动，就能在各种腐蚀诱惑面前立于不败之地。”纵观不廉洁分子发展变化的轨迹，很多人曾经有光荣的过去，有过显赫的成绩，做过一些有益的事情，但随着客观条件的变化，放松了对自己的严格要求，淡化了自律意识，面对灯红酒绿，权、钱、色的诱惑，对自己搞下不为例，在矛盾侥幸的复杂心态驱使下迈出第一步而不能自已，一步一步地陷入罪恶的深渊，成为人民的罪人，为历史所唾弃。

二要慎独。这是古代思想家孔子提出的一种道德修养方法。他说，一个有道德的人，要在别人看不到的时候能十分谨慎，在别人听不到的时候能十分警惕，不要认为隐蔽和微小的过失就可以去做，应当在一个人独处的情况下更加谨慎，自觉约束自己，不做任何不道德的事。新时期的党员干部，面对各种思潮的冲击和诱惑，更应坚定党的信念，牢记党的宗旨，只有如此，才会有慎独的品格，达到慎独的境界。

三要慎友。作为党员干部，尤其是作为处在执法岗位上的公安民警，在结交朋友方面必须慎之又慎。古人说：与善人交，如入芝兰之室，久而不闻其香；与恶人交，如入鲍鱼之肆，久而不闻其臭。现在社会上有那么一些人，为了获取个人的某种利益，千方百计与你套近乎，称兄道弟，跑前跑后，踩断门槛。在温情脉脉的面纱后，在温良恭谦的言词间，隐藏着他们叵测的目的。而有的党员干部则对此丧失了政治警觉，哥们义气超越了党的原则，结果参政议政的是这些“朋友”，送礼行贿的是这些“朋友”，最后把自己拉下水的也是这些“朋友”。

四要慎言。是否口无遮拦，是鉴别党员干部政治上成熟与不成熟、政治敏锐性强与不强、境界层次高于不高的一个重要标志。现在，一些党员干部在公开场合讲话口无遮拦，想说什么就说什么，想怎么说就怎么说。不分场合、不分对象地说一些有悖于党中央精神的话，对党中央和上级党委的决策及滥发议论；把社会上某些妄加猜测的东西和互联网上所谓的“内部消息”及“顺口溜”当作谈资说料，时而望风踩柳，时而添油加醋。党员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一定要严格规范、约束自己的言行，在公开场合，一定要言必适时，言必适情，言必适度，做到与党中央不一致的话坚决不说，不利于党的形象的事坚决不做。

五要慎好。一个人有点爱好是正常的，领导干部也不例外。我们提倡培养高尚的爱好。但是，领导干部对自己的兴趣、爱好、习惯，不能恣情放纵，而应当把它与官德修养联系起来，对有利于官德修养的则育之，介于有利与不利之间的则节之。领导干部对自己的爱好如果不善节制，就有可能被别有用心的人所利用，成为不法之徒腐蚀领导干部的缺口，我们党员干部对此务必要高度警觉。

再次，在实际行动上，要把好“三关”

一是把好家庭廉政关，守好家庭廉洁“港湾”。家庭是社会的细胞，对于个人价值观、人生观的形成具有重要的影响，家庭成员的相互影响和帮助，对于领导干部预防和抵制不廉洁具有不可替代的作用。因此，家庭不仅是拒腐防变的一道重要防线，更是预防和抵制不廉洁的重要阵地，在建立健全教育、监督并重的惩治和预防不廉洁体系中发挥着重要的作用。每个人都在追求家庭的幸福和美满。那么家庭幸福的标准是什么？可以说众说纷纭，各有理解。我认为，幸福最基本的条件应包括这么几个要素，要有安全感，要快乐。没有安全感、不快乐，即使有了一切，也是徒劳。强调正确的幸福观并不是说追求财富、追求金钱就变得庸俗。幸福离不开金钱，需要金钱来保障。看病需要钱，读书需要钱，改善生活、提高生活质量都需要钱，但对金钱、财富的获取，要“取之有道”，光明正大。如果企图利用手中权力捞取好处，肯定会犯错误，靠这样得来的幸福是暂时的、虚幻的，是假象，到最后幸福也会毁在金钱手里、权力手里。从另一个角度讲，一些人感觉自己不幸福，不在于他拥有太少，而在于他苛求太多。希望大家能形成共识，少攀比，常知足。如果真心关爱家人、想让家人过得幸福，就要对家庭负起责任，就要尽最大努力避免发生违法违纪问题。

二是把好重点岗位关，树立廉洁新形象。随着反不廉洁工作的深入开展，在惩治不廉洁的同时，党中央提出要更加注重预防，更加注重治本，更加注重制度建设，针对容易产生不廉洁和问题的关键环节和重要部门加大力量开展廉政建设工作。

（一）加强政治修养。坚持用正确的思想武装头脑，用先进的理论指导自己的行动，特别是要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把握好人生的方向和发展前途。要深刻认识新时期党风廉政建设的重大意义，不要片面的以为反腐是当官的事情。试问，假如把那些不廉洁分子的权利放到你身上，你会不会不廉洁？同时要认清个别社会现象，如将诚实守信、辛勤劳动、艰苦奋斗看作是“傻”，而好逸恶劳、损人利己、见利忘义则被认为是“人之本性”；还有对部分党员干部不廉洁现象熟视无睹，认为是“正常”，对滥权者换来的荣华富贵不是鄙视而是羡慕；对挥霍浪费以及用不正当手段获取私利，不认为是可耻，而认为是本事；对查处的不廉洁分子不是痛恨，而认为是倒霉，等等。所以作为党员干部，特别是重点岗位的工作人员要看清现实，禁得住诱惑、耐得住寂寞，不要有攀比心理，这是不出问题的基本要求。

（二）强化自律意识。自律对预防不廉洁起着关键性作用。如果自身机体、免疫能力出了问题，那就是大问题。一个人清正廉洁的也好，贪污不廉洁的也罢，有一个共同的特点，都是从一点一滴开始的，没有哪个人天生就如何清廉或如此不廉洁。要说其中的区别，简单地说，其实也就是一字之差，清廉者以“严”字律己，不廉洁者以“贪”字利己。说到这里，我想起了以前读过的一篇杂文，题目叫《守住你的那口“井”》，讲的是明朝的开国皇帝朱元璋曾给他的手下人算过一笔账：老老实实地当官，守着自己的俸禄过日子，就好像守着“一口井”，井水虽不满，但可天天汲取，用之不尽。假如心生贪念，守着自己的“井水”还不满足，偏要惦记着“河”里的，甚至“江”里的、“海”里的水，一旦东窗事发，不仅“河”里、“江”里的水不保，就连自己那口井的“井水”也难保。综观古今中外形形色色的贪官污吏，他们的共同致命弱点就在于守不住自己的那口“井”。这些人贪得无厌，欲壑难填，总是嫌自己的“井水”不满。于是，或利用职权之便，或假借工作之机，只要抓住机会，便会不择手段地时不时出手捞一把“油水”。当他们的不义之财如江河之水滚滚而来之时，往往就是连他们自己也一同毁灭之日。这时候，别说捞来的“油水”享受不到，就连自己那口浅浅的“井水”也丧失了。那么，怎样才能守住自己的那口“井”呢？首先要做到“慎独”，严于律己。在履行职能的情况下，要管住自己的心，不要有非分之想；要管住自己的手，不该拿的别拿；要管住自己的腿，不该去的地方别去；该做的事按照规定去做，不该做的事就不要做。其次要做到“慎微”，防微杜渐。“千里之堤，毁于蚁穴”，不要认为小事做了没关系，小事累积多了就成了大事，这是一个量变到质变的过程。所以一定要“慎微”，违纪犯法的事再小也不能做，否则一旦铸成大错，就追悔莫及了。牢记“千里之行，始于足下，千里之堤，溃于蚁穴”的道理，像古人所说的那样“莫以善小而不为，莫以恶小而为之”。

（三）正确看待权力。作为一名人民警察，我们手中多少有一些权力，但一定要牢记，这是国家和人民赋予我们的权力，是代表单位、政府履行职能，要做到权为民所用，利为民所谋，不能把权力作为捞取私利的工具，把自己的服务对象变成谋取私利的对象。觉得为别人办事情就应该接受人家的感谢，收礼不等同于受贿，是小事一桩。大家一定要把握好自己，牢记“莫伸手，伸手必被捉”的警句，深刻体会人虽有欲切忌贪的道理，经常进行自省自审，廉政上要如履薄冰，千万不要存侥幸心理、因小失大，“一失足成千古恨”，捡了芝麻、丢了西瓜，最后什么都得不到，得到的可能就是一纸判决书。

（四）养成廉洁的好习惯。将廉洁作为一种常态、一种习惯，不仅是必要的，也是必需的。这就需要我们有坚定的信念，坚强的毅力。努力做到自重，尊重自己的人格，珍惜自己的声誉；自省，发挥“良心”的评价作用，经常反省和检查自己言行；自警，遵守廉洁自律规定，经常警示自己；自励，自我激励、自我鞭策。有位教育家说过：“良好的习惯，是人们存在于神经系统中的一种道德资本。这种资本是不断增长的，所以它的利息也是人们终身取用不尽的。”领导干部也好、重点岗位人员也好，若能养成勤政廉洁的好习惯，则受益无穷，是一笔用金钱难以买到的无价之宝。同时，要努力营造廉洁环境，净化自己的工作圈、生活圈和社交圈。在工作圈里，应破除“靠关系吃饭”的庸俗关系学，在‘情’上真诚互勉，在“法”上勤鸣警钟；从点滴入手净化自己的生活圈子，“勿以善小而不为，勿以恶小而为之”，洁身自好，学法知法守法，自觉抵制各种腐朽思想的侵蚀；广交朋友，是做好工作的必要条件，慎交朋友，是保持廉洁的必然要求。俗话说“甘泉知于口渴时，良友识于患难际”，这些充分说明了“近朱者赤，近墨者黑”的道理。

三是把好廉政监督关，构筑监督防线。没有约束的权力，必然会导致不廉洁，失去监督的干部，难免会滑入泥潭。所以说，监督是防范不廉洁的关键。同时，监督本身也是对领导干部的关心、爱护和保护，是干部健康成长的必要条件。领导干部时刻不能离开监督，重要岗位工作人员和年轻干部同样离不开监督，要热情欢迎监督，自觉接受监督，主动开展监督，兼听则明，偏听则暗。

（一）增强接受监督的意识。监督与被监督是矛盾的统一体，党内没有可以不接受监督的特殊党员。作为重要岗位工作人员、党员领导干部，要和普通干部一样，树立自觉接受监督的意识，应该明白履行岗位职能、行使权力的过程也是接受监督的过程，逐步养成在监督之下工作生活的习惯，主动接受来自各方面的监督。其实一些领导干部走上违法违纪的道路，抵制监督就是他们走向堕落的一个极其重要原因。原贵州省委书记刘方仁严重违纪违法问题的一个重要原因，就是由于刘方仁不想接受监督，监督对其流于形式，致使他倾家荡产，身败名裂，堕落成一个不廉洁分子。

（二）端正接受监督的态度。我们应该端正态度，积极倡导、热情欢迎和大力支持来自各方面的监督。个别同志由于缺乏严于律已和接受监督的自觉性，把监督看成是对自己的不信任、不尊重、甚至看成是整人。这种态度和心理是极端错误和有害的。干部的健康成长需要自律，也需要他律。如果不能正确对待监督，不及时发现和改正自己的问题，捂着疮疤不让揭，讳疾忌医，最终会在纪律和法律面前追悔莫及。原河北省第一秘李真在反思自己走向毁灭的根源时说，不受制约的权力，必然会导致不廉洁，掌权者一旦成为脱缰的野马，迟早会掉进悬崖。在当权的日子里，很少考虑党纪和法律，觉得离我太远，有时候做一下批评和自我批评，算是对自己的监督，时间长了，脑子里哪还有党的纪律和法规。

（三）努力营造良好的监督环境。要营造一种监督有理、监督有功的氛围，要求我们面对赞誉，不能迷失方向，而应该深入到敢于真心实意地监督自己、直言不讳地批评自己的干部和群众中去，鼓励他们发表不同意见，提出不同看法，主动诚恳地对待他们的意见建议，该提醒的提醒，该批评的批评，该制止的制止，充分调动和保护群众监督的积极性，营造一种敢于监督、善于监督的良好氛围，只有这样才能听到真话，看到实情，才能时刻保持清醒头脑，提高“免疫力”。

最后，我衷心地希望大家能够在任何时候、任何情况下都能够坚定理想信念，实现人生价值。这里我再用四句话与同志们共勉：

第一句，政治上跟党走。就是要有坚定的政治立场、政治方向，与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严肃党的政治纪律，保持政治上的坚定和清醒，经得起任何风浪的考验。

第二句，经济上莫伸手。信守党员干部行为准则，经得住金钱与物质利益的各种考验。做到不突破“红线”，不向上攀比，不心存侥幸。

第三句，作风上解民忧。始终把人民放在心上，真心实意为人民服务，为大众谋福利。保持高尚的情操，一身正气，树立良好的形象，远离灯红酒绿的诱惑，严守思想道德防线。

第四句，工作上争上游。以事业充实人生，以事业实现价值，以事业凝聚人心。

**第二篇：2024坚守底线 不越红线廉政教育专题党课讲稿**

2024坚守底线

不越红线廉政教育专题党课讲稿

为了深入贯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切实履行好党风廉政建设党委主体责任，进一步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全面加强公安机关纪律作风建设，促使全体民警职工牢固树立“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自觉做到自身正、自身硬、自身净，确保全局上下政令警令畅通，为贯彻落实局党委各项决策部署提供坚强有力的纪律保证，今天我为大家讲一次廉政教育专题党课。本次党课的题目是《坚守底线

不越红线》。

古往今来，人们崇尚清廉，都把清廉看成是一种美德，一种境界，一种社会追求。多少人因为清廉而流芳百世，又有多少人因为不廉洁而声名扫地，悔恨终生。众所周知，清正廉洁是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是我们党的优良传统。消极不廉洁现象同我们党的性质和宗旨水火不相容，同广大人民群众的利益和意愿背道而驰。近些年来，从中央到地方惩治不廉洁的决心越来越大，制度越来越完善，监督越来越严格，人民群众对反腐倡廉的期望越来越高,建立一个清正廉洁、公平正义的社会环境成为全社会的共同愿景。“士有百行，以德为首”。德为立身之本，修身立德是每一个党员干部保持党的先进性，时刻做到廉洁自律，勤政为民的思想基础。只有引导党员民警、干部职工始终保持自身的纯洁性，常修为政之德，常思贪欲之害，常怀律已之心，才能恪守道德情操，增强自身免疫力，经受权利考验，时刻做到权为民所用，利为民所谋，情为民所系，廉洁自律，清正为民。如何教育广大党员民警、干部职工牢固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打造一支风清气正的公安铁警队伍，这是一个需要我们不断深入思考和持之以恒加强解决的问题，下面我讲几点意见与同志们共同探讨。

首先，在思想境界上，要强化四种意识

第一，必须增强党的意识。这是树立正确权力观的前提。我们党之所以能够战胜各种艰难险阻，不断发展壮大，就是因为有坚定的理想信念。在新的历史条件下，仍然需要我们始终保持坚定的理想信念，一定要明白这样一个道理：入党没有什么便宜可占，当官没有什么特权可享，只能是为人民多做工作，甘于奉献，这是一切共产党人的思想和行为准则。领导干部不廉洁，都在理想信念这个总关口上出了问题。河北省国税局原局长李真就是一个很典型的例子。李真34岁当上省局局长，36岁时被中央纪委立案查处，40岁时以受贿罪、贪污罪被判处死刑。在李真不长的人生道路上，“升官发财”、“贪图享受”的非无产阶级思想根深蒂固，共产主义理想和信念在他的人生观中根本就没有思想基础。李真因理想信念上的缺失导致了政治上的动摇，政治上的动摇又造成了方向上的迷失，致使他的政治鉴别力和判断力出现了根本性的错误，与党已经是离心离德。象李真这种年轻干部，一开始就迈歪了步子，升得快，跌得也快，升得高，摔得也惨。我们一定要时刻牢记自己入党时的誓言，不断增强党性观念，牢固树立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

第二，必须增强群众意识。这是树立正确权力观的核心。权力观问题，说到底是对人民群众的态度问题、感情问题，是为了谁、依靠谁的问题。我们一定要自觉摆正与群众的位置，增进与群众的感情，与群众同甘共苦，决不可与民争利。要牢牢记住，党和人民是鱼和水的关系，党员干部与群众永远是公仆与主人的关系。群众利益是最高的利益，为群众谋利益是共产党人的天职。权力越大，为人民服务的责任就越大。增强群众意识，就是要不断增进对人民群众的感情，时刻把人民群众的安危冷暖放在心头，把人民群众拥护不拥护、赞成不赞成、高兴不高兴、答应不答应作为想问题、办事情的准则，把造福百姓作为自身价值的最大体现，把实现群众的愿望作为自己的最大责任，切实把群众的利益实现好、维护好。

第三，必须增强责任意识。这是树立正确权力观的保证。权力是人民给予的信任，组织交付的重托。作为公安机关的党员领导干部，在拥有一定权力的同时，就要义不容辞地担负着“打击犯罪、保民平安”的沉重担子。要明确自己的职责，尽职尽责。在其位，谋其政，尽其责。党员领导干部既要“有位”，又要“有为”，在正确行使权力的过程中，勇于承担发挥核心作用的领导责任、量质并重的工作责任、文明诚信的社会责任、政令畅通的政治责任、与时俱进的发展责任。

第四，必须增强自律意识。这是树立正确权力观的基础。正确对待权力，是思想觉悟和党性修养的具体体现。做官用权、拍板决策、造福社会是领导干部的神圣职责。我们应当看到，权力是一把双刃的剑，“挥”之不慎可能会伤及自己;权力是一把炽热的火，“燃”之不察可以将自己焚毁;任何一个不廉洁分子，都有一个演变的过程，往往是从一些

“小节”问题开始的。如果我们的自律意识不强，对“小节”问题总是不在乎，任其发展，就会走上犯罪的道路。自我失控，不廉洁必生。前车之覆，后车之鉴。身为党员干部，一定要把权力、地位和名利看得淡一些，堂堂正正做人，清清白白为官，认认真真干事。

其次，在道德修养上，要做到“五慎“

中国有句老话：“做事先做人”。做人是成事之道，人品是谋事之基。古人云，“其身正，不令而行;其身不正，虽令不从”，讲的就是这个道理。

一要慎初。世间万事始于初。我国古代大哲学家老子说：“慎终如始，则无败事”。廉洁自律，拒腐防变，以慎初最重要。一位领导同志曾说过：“加强道德修养，保持自身廉洁，关键在于第一次。把好了第一次，就掌握了主动，就能在各种腐蚀诱惑面前立于不败之地。”纵观不廉洁分子发展变化的轨迹，很多人曾经有光荣的过去，有过显赫的成绩，做过一些有益的事情，但随着客观条件的变化，放松了对自己的严格要求，淡化了自律意识，面对灯红酒绿，权、钱、色的诱惑，对自己搞下不为例，在矛盾侥幸的复杂心态驱使下迈出第一步而不能自已，一步一步地陷入罪恶的深渊，成为人民的罪人，为历史所唾弃。

二要慎独。这是古代思想家孔子提出的一种道德修养方法。他说，一个有道德的人，要在别人看不到的时候能十分谨慎，在别人听不到的时候能十分警惕，不要认为隐蔽和微小的过失就可以去做，应当在一个人独处的情况下更加谨慎，自觉约束自己，不做任何不道德的事。新时期的党员干部，面对各种思潮的冲击和诱惑，更应坚定党的信念，牢记党的宗旨，只有如此，才会有慎独的品格，达到慎独的境界。

三要慎友。作为党员干部，尤其是作为处在执法岗位上的公安民警，在结交朋友方面必须慎之又慎。古人说：与善人交，如入芝兰之室，久而不闻其香;与恶人交，如入鲍鱼之肆，久而不闻其臭。现在社会上有那么一些人，为了获取个人的某种利益，千方百计与你套近乎，称兄道弟，跑前跑后，踩断门槛。在温情脉脉的面纱后，在温良恭谦的言词间，隐藏着他们叵测的目的。而有的党员干部则对此丧失了政治警觉，哥们义气超越了党的原则，结果参政议政的是这些“朋友”，送礼行贿的是这些“朋友”，最后把自己拉下水的也是这些“朋友”。

四要慎言。是否口无遮拦，是鉴别党员干部政治上成熟与不成熟、政治敏锐性强与不强、境界层次高于不高的一个重要标志。现在，一些党员干部在公开场合讲话口无遮拦，想说什么就说什么，想怎么说就怎么说。不分场合、不分对象地说一些有悖于党中央精神的话，对党中央和上级党委的决策及滥发议论;把社会上某些妄加猜测的东西和互联网上所谓的“内部消息”及“顺口溜”当作谈资说料，时而望风踩柳，时而添油加醋。党员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一定要严格规范、约束自己的言行，在公开场合，一定要言必适时，言必适情，言必适度，做到与党中央不一致的话坚决不说，不利于党的形象的事坚决不做。

五要慎好。一个人有点爱好是正常的，领导干部也不例外。我们提倡培养高尚的爱好。但是，领导干部对自己的兴趣、爱好、习惯，不能恣情放纵，而应当把它与官德修养联系起来，对有利于官德修养的则育之，介于有利与不利之间的则节之。领导干部对自己的爱好如果不善节制，就有可能被别有用心的人所利用，成为不法之徒腐蚀领导干部的缺口，我们党员干部对此务必要高度警觉。

再次，在实际行动上，要把好“三关”

一是把好家庭廉政关，守好家庭廉洁“港湾”。家庭是社会的细胞，对于个人价值观、人生观的形成具有重要的影响，家庭成员的相互影响和帮助，对于领导干部预防和抵制不廉洁具有不可替代的作用。因此，家庭不仅是拒腐防变的一道重要防线，更是预防和抵制不廉洁的重要阵地，在建立健全教育、监督并重的惩治和预防不廉洁体系中发挥着重要的作用。每个人都在追求家庭的幸福和美满。那么家庭幸福的标准是什么?可以说众说纷纭，各有理解。我认为，幸福最基本的条件应包括这么几个要素，要有安全感，要快乐。没有安全感、不快乐，即使有了一切，也是徒劳。强调正确的幸福观并不是说追求财富、追求金钱就变得庸俗。幸福离不开金钱，需要金钱来保障。看病需要钱，读书需要钱，改善生活、提高生活质量都需要钱，但对金钱、财富的获取，要“取之有道”，光明正大。如果企图利用手中权力捞取好处，肯定会犯错误，靠这样得来的幸福是暂时的、虚幻的，是假象，到最后幸福也会毁在金钱手里、权力手里。从另一个角度讲，一些人感觉自己不幸福，不在于他拥有太少，而在于他苛求太多。希望大家能形成共识，少攀比，常知足。如果真心关爱家人、想让家人过得幸福，就要对家庭负起责任，就要尽最大努力避免发生违法违纪问题。

二是把好重点岗位关，树立廉洁新形象。随着反不廉洁工作的深入开展，在惩治不廉洁的同时，党中央提出要更加注重预防，更加注重治本，更加注重制度建设，针对容易产生不廉洁和问题的关键环节和重要部门加大力量开展廉政建设工作。

(一)加强政治修养。坚持用正确的思想武装头脑，用先进的理论指导自己的行动，特别是要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把握好人生的方向和发展前途。要深刻认识新时期党风廉政建设的重大意义，不要片面的以为反腐是当官的事情。试问，假如把那些不廉洁分子的权利放到你身上，你会不会不廉洁?同时要认清个别社会现象，如将诚实守信、辛勤劳动、艰苦奋斗看作是“傻”，而好逸恶劳、损人利己、见利忘义则被认为是“人之本性”;还有对部分党员干部不廉洁现象熟视无睹，认为是“正常”，对滥权者换来的荣华富贵不是鄙视而是羡慕;对挥霍浪费以及用不正当手段获取私利，不认为是可耻，而认为是本事;对查处的不廉洁分子不是痛恨，而认为是倒霉，等等。所以作为党员干部，特别是重点岗位的工作人员要看清现实，禁得住诱惑、耐得住寂寞，不要有攀比心理，这是不出问题的基本要求。

(二)强化自律意识。自律对预防不廉洁起着关键性作用。如果自身机体、免疫能力出了问题，那就是大问题。一个人清正廉洁的也好，贪污不廉洁的也罢，有一个共同的特点，都是从一点一滴开始的，没有哪个人天生就如何清廉或如此不廉洁。要说其中的区别，简单地说，其实也就是一字之差，清廉者以“严”字律己，不廉洁者以“贪”字利己。说到这里，我想起了以前读过的一篇杂文，题目叫《守住你的那口“井”》，讲的是明朝的开国皇帝朱元璋曾给他的手下人算过一笔账：老老实实地当官，守着自己的俸禄过日子，就好像守着“一口井”，井水虽不满，但可天天汲取，用之不尽。假如心生贪念，守着自己的“井水”还不满足，偏要惦记着“河”里的，甚至“江”里的、“海”里的水，一旦东窗事发，不仅“河”里、“江”里的水不保，就连自己那口井的“井水”也难保。综观古今中外形形色色的贪官污吏，他们的共同致命弱点就在于守不住自己的那口“井”。这些人贪得无厌，欲壑难填，总是嫌自己的“井水”不满。于是，或利用职权之便，或假借工作之机，只要抓住机会，便会不择手段地时不时出手捞一把“油水”。当他们的不义之财如江河之水滚滚而来之时，往往就是连他们自己也一同毁灭之日。这时候，别说捞来的“油水”享受不到，就连自己那口浅浅的“井水”也丧失了。那么，怎样才能守住自己的那口“井”呢?首先要做到“慎独”，严于律己。在履行职能的情况下，要管住自己的心，不要有非分之想;要管住自己的手，不该拿的别拿;要管住自己的腿，不该去的地方别去;该做的事按照规定去做，不该做的事就不要做。其次要做到

“慎微”，防微杜渐。“千里之堤，毁于蚁穴”，不要认为小事做了没关系，小事累积多了就成了大事，这是一个量变到质变的过程。所以一定要“慎微”，违纪犯法的事再小也不能做，否则一旦铸成大错，就追悔莫及了。牢记“千里之行，始于足下，千里之堤，溃于蚁穴”的道理，像古人所说的那样“莫以善小而不为，莫以恶小而为之”。

(三)正确看待权力。作为一名人民警察，我们手中多少有一些权力，但一定要牢记，这是国家和人民赋予我们的权力，是代表单位、政府履行职能，要做到权为民所用，利为民所谋，不能把权力作为捞取私利的工具，把自己的服务对象变成谋取私利的对象。觉得为别人办事情就应该接受人家的感谢，收礼不等同于受贿，是小事一桩。大家一定要把握好自己，牢记“莫伸手，伸手必被捉”的警句，深刻体会人虽有欲切忌贪的道理，经常进行自省自审，廉政上要如履薄冰，千万不要存侥幸心理、因小失大，“一失足成千古恨”，捡了芝麻、丢了西瓜，最后什么都得不到，得到的可能就是一纸判决书。

(四)养成廉洁的好习惯。将廉洁作为一种常态、一种习惯，不仅是必要的，也是必需的。这就需要我们有坚定的信念，坚强的毅力。努力做到自重，尊重自己的人格，珍惜自己的声誉;自省，发挥“良心”的评价作用，经常反省和检查自己言行;自警，遵守廉洁自律规定，经常警示自己;自励，自我激励、自我鞭策。有位教育家说过：“良好的习惯，是人们存在于神经系统中的一种道德资本。这种资本是不断增长的，所以它的利息也是人们终身取用不尽的。

”领导干部也好、重点岗位人员也好，若能养成勤政廉洁的好习惯，则受益无穷，是一笔用金钱难以买到的无价之宝。同时，要努力营造廉洁环境，净化自己的工作圈、生活圈和社交圈。在工作圈里，应破除“靠关系吃饭”的庸俗关系学，在‘情’上真诚互勉，在“法”上勤鸣警钟;从点滴入手净化自己的生活圈子，“勿以善小而不为，勿以恶小而为之”，洁身自好，学法知法守法，自觉抵制各种腐朽思想的侵蚀;广交朋友，是做好工作的必要条件，慎交朋友，是保持廉洁的必然要求。俗话说“甘泉知于口渴时，良友识于患难际”，这些充分说明了“近朱者赤，近墨者黑”的道理。

三是把好廉政监督关，构筑监督防线。没有约束的权力，必然会导致不廉洁，失去监督的干部，难免会滑入泥潭。所以说，监督是防范不廉洁的关键。同时，监督本身也是对领导干部的关心、爱护和保护，是干部健康成长的必要条件。领导干部时刻不能离开监督，重要岗位工作人员和年轻干部同样离不开监督，要热情欢迎监督，自觉接受监督，主动开展监督，兼听则明，偏听则暗。

(一)增强接受监督的意识。监督与被监督是矛盾的统一体，党内没有可以不接受监督的特殊党员。作为重要岗位工作人员、党员领导干部，要和普通干部一样，树立自觉接受监督的意识，应该明白履行岗位职能、行使权力的过程也是接受监督的过程，逐步养成在监督之下工作生活的习惯，主动接受来自各方面的监督。其实一些领导干部走上违法违纪的道路，抵制监督就是他们走向堕落的一个极其重要原因。原贵州省委书记刘方仁严重违纪违法问题的一个重要原因，就是由于刘方仁不想接受监督，监督对其流于形式，致使他倾家荡产，身败名裂，堕落成一个不廉洁分子。

(二)端正接受监督的态度。我们应该端正态度，积极倡导、热情欢迎和大力支持来自各方面的监督。个别同志由于缺乏严于律已和接受监督的自觉性，把监督看成是对自己的不信任、不尊重、甚至看成是整人。这种态度和心理是极端错误和有害的。干部的健康成长需要自律，也需要他律。如果不能正确对待监督，不及时发现和改正自己的问题，捂着疮疤不让揭，讳疾忌医，最终会在纪律和法律面前追悔莫及。原河北省第一秘李真在反思自己走向毁灭的根源时说，不受制约的权力，必然会导致不廉洁，掌权者一旦成为脱缰的野马，迟早会掉进悬崖。在当权的日子里，很少考虑党纪和法律，觉得离我太远，有时候做一下批评和自我批评，算是对自己的监督，时间长了，脑子里哪还有党的纪律和法规。

(三)努力营造良好的监督环境。要营造一种监督有理、监督有功的氛围，要求我们面对赞誉，不能迷失方向，而应该深入到敢于真心实意地监督自己、直言不讳地批评自己的干部和群众中去，鼓励他们发表不同意见，提出不同看法，主动诚恳地对待他们的意见建议，该提醒的提醒，该批评的批评，该制止的制止，充分调动和保护群众监督的积极性，营造一种敢于监督、善于监督的良好氛围，只有这样才能听到真话，看到实情，才能时刻保持清醒头脑，提高“免疫力”。

最后，我衷心地希望大家能够在任何时候、任何情况下都能够坚定理想信念，实现人生价值。这里我再用四句话与同志们共勉：

第一句，政治上跟党走。就是要有坚定的政治立场、政治方向，与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严肃党的政治纪律，保持政治上的坚定和清醒，经得起任何风浪的考验。

第二句，经济上莫伸手。信守党员干部行为准则，经得住金钱与物质利益的各种考验。做到不突破“红线”，不向上攀比，不心存侥幸。

第三句，作风上解民忧。始终把人民放在心上，真心实意为人民服务，为大众谋福利。保持高尚的情操，一身正气，树立良好的形象，远离灯红酒绿的诱惑，严守思想道德防线。

第四句，工作上争上游。以事业充实人生，以事业实现价值，以事业凝聚人心。

**第三篇：廉政教育专题党课--坚守底线 不越红线**

廉政教育专题党课--坚守底线

不越红线

同志们：

为了深入贯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切实履行好党风廉政建设党委主体责任，进一步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全面加强公安机关纪律作风建设，促使全体民警职工牢固树立“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自觉做到自身正、自身硬、自身净，确保全局上下政令警令畅通，为贯彻落实局党委各项决策部署提供坚强有力的纪律保证，今天我为大家讲一次廉政教育专题党课。本次党课的题目是《坚守底线

不越红线》。

古往今来，人们崇尚清廉，都把清廉看成是一种美德，一种境界，一种社会追求。多少人因为清廉而流芳百世，又有多少人因为腐败而声名扫地，悔恨终生。众所周知，清正廉洁是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是我们党的优良传统。消极腐败现象同我们党的性质和宗旨水火不相容，同广大人民群众的利益和意愿背道而驰。近些年来，从中央到地方惩治腐败的决心越来越大，制度越来越完善，监督越来越严格，人民群众对反腐倡廉的期望越来越高,建立一个清正廉洁、公平正义的社会环境成为全社会的共同愿景。“士有百行，以德为首”。德为立身之本，修身立德是每一个党员干部保持党的先进性，时刻做到廉洁自律，勤政为民的思想基础。只有引导党员民警、干部职工始终保持自身的纯洁性，常修为政之德，常思贪欲之害，常怀律已之心，才能恪守道德情操，增强自身免疫力，经受权利考验，时刻做到权为民所用，利为民所谋，情为民所系，廉洁自律，清正为民。如何教育广大党员民警、干部职工牢固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打造一支风清气正的公安铁警队伍，这是一个需要我们不断深入思考和持之以恒加强解决的问题，下面我讲几点意见与同志们共同探讨。

首先，在思想境界上，要强化四种意识

第一，必须增强党的意识。这是树立正确权力观的前提。我们党之所以能够战胜各种艰难险阻，不断发展壮大，就是因为有坚定的理想信念。在新的历史条件下，仍然需要我们始终保持坚定的理想信念，一定要明白这样一个道理：入党没有什么便宜可占，当官没有什么特权可享，只能是为人民多做工作，甘于奉献，这是一切共产党人的思想和行为准则。领导干部腐败，都在理想信念这个总关口上出了问题。河北省国税局原局长李真就是一个很典型的例子。李真34岁当上省局局长，36岁时被中央纪委立案查处，40岁时以受贿罪、贪污罪被判处死刑。在李真不长的人生道路上，“升官发财”、“贪图享受”的非无产阶级思想根深蒂固，共产主义理想和信念在他的人生观中根本就没有思想基础。李真因理想信念上的缺失导致了政治上的动摇，政治上的动摇又造成了方向上的迷失，致使他的政治鉴别力和判断力出现了根本性的错误，与党已经是离心离德。象李真这种年轻干部，一开始就迈歪了步子，升得快，跌得也快，升得高，摔得也惨。我们一定要时刻牢记自己入党时的誓言，不断增强党性观念，牢固树立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

第二，必须增强群众意识。这是树立正确权力观的核心。权力观问题，说到底是对人民群众的态度问题、感情问题，是为了谁、依靠谁的问题。我们一定要自觉摆正与群众的位置，增进与群众的感情，与群众同甘共苦，决不可与民争利。要牢牢记住，党和人民是鱼和水的关系，党员干部与群众永远是公仆与主人的关系。群众利益是最高的利益，为群众谋利益是共产党人的天职。权力越大，为人民服务的责任就越大。增强群众意识，就是要不断增进对人民群众的感情，时刻把人民群众的安危冷暖放在心头，把人民群众拥护不拥护、赞成不赞成、高兴不高兴、答应不答应作为想问题、办事情的准则，把造福百姓作为自身价值的最大体现，把实现群众的愿望作为自己的最大责任，切实把群众的利益实现好、维护好。

第三，必须增强责任意识。这是树立正确权力观的保证。权力是人民给予的信任，组织交付的重托。作为公安机关的党员领导干部，在拥有一定权力的同时，就要义不容辞地担负着“打击犯罪、保民平安”的沉重担子。要明确自己的职责，尽职尽责。在其位，谋其政，尽其责。党员领导干部既要“有位”，又要“有为”，在正确行使权力的过程中，勇于承担发挥核心作用的领导责任、量质并重的工作责任、文明诚信的社会责任、政令畅通的政治责任、与时俱进的发展责任。

第四，必须增强自律意识。这是树立正确权力观的基础。正确对待权力，是思想觉悟和党性修养的具体体现。做官用权、拍板决策、造福社会是领导干部的神圣职责。我们应当看到，权力是一把双刃的剑，“挥”之不慎可能会伤及自己;权力是一把炽热的火，“燃”之不察可以将自己焚毁;任何一个腐败分子，都有一个演变的过程，往往是从一些“小节”问题开始的。如果我们的自律意识不强，对“小节”问题总是不在乎，任其发展，就会走上犯罪的道路。自我失控，腐败必生。前车之覆，后车之鉴。身为党员干部，一定要把权力、地位和名利看得淡一些，堂堂正正做人，清清白白为官，认认真真干事。

其次，在道德修养上，要做到“五慎”

中国有句老话：“做事先做人”。做人是成事之道，人品是谋事之基。古人云，“其身正，不令而行;其身不正，虽令不从”，讲的就是这个道理。

一要慎初。世间万事始于初。我国古代大哲学家老子说：“慎终如始，则无败事”。廉洁自律，拒腐防变，以慎初最重要。一位领导同志曾说过：“加强道德修养，保持自身廉洁，关键在于第一次。把好了第一次，就掌握了主动，就能在各种腐蚀诱惑面前立于不败之地。”纵观腐败分子发展变化的轨迹，很多人曾经有光荣的过去，有过显赫的成绩，做过一些有益的事情，但随着客观条件的变化，放松了对自己的严格要求，淡化了自律意识，面对灯红酒绿，权、钱、色的诱惑，对自己搞下不为例，在矛盾侥幸的复杂心态驱使下迈出第一步而不能自已，一步一步地陷入罪恶的深渊，成为人民的罪人，为历史所唾弃。

二要慎独。这是古代思想家孔子提出的一种道德修养方法。他说，一个有道德的人，要在别人看不到的时候能十分谨慎，在别人听不到的时候能十分警惕，不要认为隐蔽和微小的过失就可以去做，应当在一个人独处的情况下更加谨慎，自觉约束自己，不做任何不道德的事。新时期的党员干部，面对各种思潮的冲击和诱惑，更应坚定党的信念，牢记党的宗旨，只有如此，才会有慎独的品格，达到慎独的境界。

三要慎友。作为党员干部，尤其是作为处在执法岗位上的公安民警，在结交朋友方面必须慎之又慎。古人说：与善人交，如入芝兰之室，久而不闻其香;与恶人交，如入鲍鱼之肆，久而不闻其臭。现在社会上有那么一些人，为了获取个人的某种利益，千方百计与你套近乎，称兄道弟，跑前跑后，踩断门槛。在温情脉脉的面纱后，在温良恭谦的言词间，隐藏着他们叵测的目的。而有的党员干部则对此丧失了政治警觉，哥们义气超越了党的原则，结果参政议政的是这些“朋友”，送礼行贿的是这些“朋友”，最后把自己拉下水的也是这些“朋友”。

四要慎言。是否口无遮拦，是鉴别党员干部政治上成熟与不成熟、政治敏锐性强与不强、境界层次高于不高的一个重要标志。现在，一些党员干部在公开场合讲话口无遮拦，想说什么就说什么，想怎么说就怎么说。不分场合、不分对象地说一些有悖于党中央精神的话，对党中央和上级党委的决策及滥发议论;把社会上某些妄加猜测的东西和互联网上所谓的“内部消息”及“顺口溜”当作谈资说料，时而望风踩柳，时而添油加醋。党员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一定要严格规范、约束自己的言行，在公开场合，一定要言必适时，言必适情，言必适度，做到与党中央不一致的话坚决不说，不利于党的形象的事坚决不做。

五要慎好。一个人有点爱好是正常的，领导干部也不例外。我们提倡培养高尚的爱好。但是，领导干部对自己的兴趣、爱好、习惯，不能恣情放纵，而应当把它与官德修养联系起来，对有利于官德修养的则育之，介于有利与不利之间的则节之。领导干部对自己的爱好如果不善节制，就有可能被别有用心的人所利用，成为不法之徒腐蚀领导干部的缺口，我们党员干部对此务必要高度警觉。

再次，在实际行动上，要把好“三关”

一是把好家庭廉政关，守好家庭廉洁“港湾”。家庭是社会的细胞，对于个人价值观、人生观的形成具有重要的影响，家庭成员的相互影响和帮助，对于领导干部预防和抵制腐败具有不可替代的作用。因此，家庭不仅是拒腐防变的一道重要防线，更是预防和抵制腐败的重要阵地，在建立健全教育、监督并重的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中发挥着重要的作用。每个人都在追求家庭的幸福和美满。那么家庭幸福的标准是什么?可以说众说纷纭，各有理解。我认为，幸福最基本的条件应包括这么几个要素，要有安全感，要快乐。没有安全感、不快乐，即使有了一切，也是徒劳。强调正确的幸福观并不是说追求财富、追求金钱就变得庸俗。幸福离不开金钱，需要金钱来保障。看病需要钱，读书需要钱，改善生活、提高生活质量都需要钱，但对金钱、财富的获取，要“取之有道”，光明正大。如果企图利用手中权力捞取好处，肯定会犯错误，靠这样得来的幸福是暂时的、虚幻的，是假象，到最后幸福也会毁在金钱手里、权力手里。从另一个角度讲，一些人感觉自己不幸福，不在于他拥有太少，而在于他苛求太多。希望大家能形成共识，少攀比，常知足。如果真心关爱家人、想让家人过得幸福，就要对家庭负起责任，就要尽最大努力避免发生违法违纪问题。

二是把好重点岗位关，树立廉洁新形象。随着反腐败工作的深入开展，在惩治腐败的同时，党中央提出要更加注重预防，更加注重治本，更加注重制度建设，针对容易产生腐败和问题的关键环节和重要部门加大力量开展廉政建设工作。

(一)加强政治修养。坚持用正确的思想武装头脑，用先进的理论指导自己的行动，特别是要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把握好人生的方向和发展前途。要深刻认识新时期党风廉政建设的重大意义，不要片面的以为反腐是当官的事情。试问，假如把那些腐败分子的权利放到你身上，你会不会腐败?同时要认清个别社会现象，如将诚实守信、辛勤劳动、艰苦奋斗看作是“傻”，而好逸恶劳、损人利己、见利忘义则被认为是“人之本性”;还有对部分党员干部腐败现象熟视无睹，认为是“正常”，对滥权者换来的荣华富贵不是鄙视而是羡慕;对挥霍浪费以及用不正当手段获取私利，不认为是可耻，而认为是本事;对查处的腐败分子不是痛恨，而认为是倒霉，等等。所以作为党员干部，特别是重点岗位的工作人员要看清现实，禁得住诱惑、耐得住寂寞，不要有攀比心理，这是不出问题的基本要求。

(二)强化自律意识。自律对预防腐败起着关键性作用。如果自身机体、免疫能力出了问题，那就是大问题。一个人清正廉洁的也好，贪污腐败的也罢，有一个共同的特点，都是从一点一滴开始的，没有哪个人天生就如何清廉或如此腐败。要说其中的区别，简单地说，其实也就是一字之差，清廉者以“严”字律己，腐败者以“贪”字利己。说到这里，我想起了以前读过的一篇杂文，题目叫《守住你的那口“井”》，讲的是明朝的开国皇帝朱元璋曾给他的手下人算过一笔账：老老实实地当官，守着自己的俸禄过日子，就好像守着“一口井”，井水虽不满，但可天天汲取，用之不尽。假如心生贪念，守着自己的“井水”还不满足，偏要惦记着“河”里的，甚至“江”里的、“海”里的水，一旦东窗事发，不仅“河”里、“江”里的水不保，就连自己那口井的“井水”也难保。综观古今中外形形色色的贪官污吏，他们的共同致命弱点就在于守不住自己的那口“井”。这些人贪得无厌，欲壑难填，总是嫌自己的“井水”不满。于是，或利用职权之便，或假借工作之机，只要抓住机会，便会不择手段地时不时出手捞一把“油水”。当他们的不义之财如江河之水滚滚而来之时，往往就是连他们自己也一同毁灭之日。这时候，别说捞来的“油水”享受不到，就连自己那口浅浅的“井水”也丧失了。那么，怎样才能守住自己的那口“井”呢?首先要做到“慎独”，严于律己。在履行职能的情况下，要管住自己的心，不要有非分之想;要管住自己的手，不该拿的别拿;要管住自己的腿，不该去的地方别去;该做的事按照规定去做，不该做的事就不要做。其次要做到“慎微”，防微杜渐。“千里之堤，毁于蚁穴”，不要认为小事做了没关系，小事累积多了就成了大事，这是一个量变到质变的过程。所以一定要“慎微”，违纪犯法的事再小也不能做，否则一旦铸成大错，就追悔莫及了。牢记“千里之行，始于足下，千里之堤，溃于蚁穴”的道理，像古人所说的那样“莫以善小而不为，莫以恶小而为之”。

(三)正确看待权力。作为一名人民警察，我们手中多少有一些权力，但一定要牢记，这是国家和人民赋予我们的权力，是代表单位、政府履行职能，要做到权为民所用，利为民所谋，不能把权力作为捞取私利的工具，把自己的服务对象变成谋取私利的对象。觉得为别人办事情就应该接受人家的感谢，收礼不等同于受贿，是小事一桩。大家一定要把握好自己，牢记“莫伸手，伸手必被捉”的警句，深刻体会人虽有欲切忌贪的道理，经常进行自省自审，廉政上要如履薄冰，千万不要存侥幸心理、因小失大，“一失足成千古恨”，捡了芝麻、丢了西瓜，最后什么都得不到，得到的可能就是一纸判决书。

(四)养成廉洁的好习惯。将廉洁作为一种常态、一种习惯，不仅是必要的，也是必需的。这就需要我们有坚定的信念，坚强的毅力。努力做到自重，尊重自己的人格，珍惜自己的声誉;自省，发挥“良心”的评价作用，经常反省和检查自己言行;自警，遵守廉洁自律规定，经常警示自己;自励，自我激励、自我鞭策。有位教育家说过：“良好的习惯，是人们存在于神经系统中的一种道德资本。这种资本是不断增长的，所以它的利息也是人们终身取用不尽的。”领导干部也好、重点岗位人员也好，若能养成勤政廉洁的好习惯，则受益无穷，是一笔用金钱难以买到的无价之宝。同时，要努力营造廉洁环境，净化自己的工作圈、生活圈和社交圈。在工作圈里，应破除“靠关系吃饭”的庸俗关系学，在‘情’上真诚互勉，在“法”上勤鸣警钟;从点滴入手净化自己的生活圈子，“勿以善小而不为，勿以恶小而为之”，洁身自好，学法知法守法，自觉抵制各种腐朽思想的侵蚀;广交朋友，是做好工作的必要条件，慎交朋友，是保持廉洁的必然要求。俗话说“甘泉知于口渴时，良友识于患难际”，这些充分说明了“近朱者赤，近墨者黑”的道理。

三是把好廉政监督关，构筑监督防线。没有约束的权力，必然会导致腐败，失去监督的干部，难免会滑入泥潭。所以说，监督是防范腐败的关键。同时，监督本身也是对领导干部的关心、爱护和保护，是干部健康成长的必要条件。领导干部时刻不能离开监督，重要岗位工作人员和年轻干部同样离不开监督，要热情欢迎监督，自觉接受监督，主动开展监督，兼听则明，偏听则暗。

(一)增强接受监督的意识。监督与被监督是矛盾的统一体，党内没有可以不接受监督的特殊党员。作为重要岗位工作人员、党员领导干部，要和普通干部一样，树立自觉接受监督的意识，应该明白履行岗位职能、行使权力的过程也是接受监督的过程，逐步养成在监督之下工作生活的习惯，主动接受来自各方面的监督。其实一些领导干部走上违法违纪的道路，抵制监督就是他们走向堕落的一个极其重要原因。原贵州省委书记刘方仁严重违纪违法问题的一个重要原因，就是由于刘方仁不想接受监督，监督对其流于形式，致使他倾家荡产，身败名裂，堕落成一个腐败分子。

(二)端正接受监督的态度。我们应该端正态度，积极倡导、热情欢迎和大力支持来自各方面的监督。个别同志由于缺乏严于律已和接受监督的自觉性，把监督看成是对自己的不信任、不尊重、甚至看成是整人。这种态度和心理是极端错误和有害的。干部的健康成长需要自律，也需要他律。如果不能正确对待监督，不及时发现和改正自己的问题，捂着疮疤不让揭，讳疾忌医，最终会在纪律和法律面前追悔莫及。原河北省第一秘李真在反思自己走向毁灭的根源时说，不受制约的权力，必然会导致腐败，掌权者一旦成为脱缰的野马，迟早会掉进悬崖。在当权的日子里，很少考虑党纪和法律，觉得离我太远，有时候做一下批评和自我批评，算是对自己的监督，时间长了，脑子里哪还有党的纪律和法规。

(三)努力营造良好的监督环境。要营造一种监督有理、监督有功的氛围，要求我们面对赞誉，不能迷失方向，而应该深入到敢于真心实意地监督自己、直言不讳地批评自己的干部和群众中去，鼓励他们发表不同意见，提出不同看法，主动诚恳地对待他们的意见建议，该提醒的提醒，该批评的批评，该制止的制止，充分调动和保护群众监督的积极性，营造一种敢于监督、善于监督的良好氛围，只有这样才能听到真话，看到实情，才能时刻保持清醒头脑，提高“免疫力”。

最后，我衷心地希望大家能够在任何时候、任何情况下都能够坚定理想信念，实现人生价值。这里我再用四句话与同志们共勉：

第一句，政治上跟党走。就是要有坚定的政治立场、政治方向，与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严肃党的政治纪律，保持政治上的坚定和清醒，经得起任何风浪的考验。

第二句，经济上莫伸手。信守党员干部行为准则，经得住金钱与物质利益的各种考验。做到不突破“红线”，不向上攀比，不心存侥幸。

第三句，作风上解民忧。始终把人民放在心上，真心实意为人民服务，为大众谋福利。保持高尚的情操，一身正气，树立良好的形象，远离灯红酒绿的诱惑，严守思想道德防线。

第四句，工作上争上游。以事业充实人生，以事业实现价值，以事业凝聚人心。

**第四篇：党组党课讲稿：坚守底线 不越红线**

党组党课讲稿：坚守底线

不越红线

首先，在思想境界上，要强化四种意识

第一，必须增强党的意识。这是树立正确权力观的前提。我们党之所以能够战胜各种艰难险阻，不断发展壮大，就是因为有坚定的理想信念。在新的历史条件下，仍然需要我们始终保持坚定的理想信念，一定要明白这样一个道理：入党没有什么便宜可占，当官没有什么特权可享，只能是为人民多做工作，甘于奉献，这是一切共产党人的思想和行为准则。领导干部腐败，都在理想信念这个总关口上出了问题。我们一定要时刻牢记自己入党时的誓言，不断增强党性观念，牢固树立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

第二，必须增强群众意识。这是树立正确权力观的核心。权力观问题，说到底是对人民群众的态度问题、感情问题，是为了谁、依靠谁的问题。我们一定要自觉摆正与群众的位置，增进与群众的感情，与群众同甘共苦，决不可与民争利。要牢牢记住，党和人民是鱼和水的关系，党员干部与群众永远是公仆与主人的关系。群众利益是最高的利益，为群众谋利益是共产党人的天职。权力越大，为人民服务的责任就越大。增强群众意识，就是要不断增进对人民群众的感情，时刻把人民群众的安危冷暖放在心头，把人民群众拥护不拥护、赞成不赞成、高兴不高兴、答应不答应作为想问题、办事情的准则，把造福百姓作为自身价值的最大体现，把实现群众的愿望作为自己的最大责任，切实把群众的利益实现好、维护好。

第三，必须增强责任意识。这是树立正确权力观的保证。权力是人民给予的信任，组织交付的重托。作为XX机关的党员领导干部，在拥有一定权力的同时，就要义不容辞地担负着“打击犯罪、保民平安”的沉重担子。要明确自己的职责，尽职尽责。在其位，谋其政，尽其责。党员领导干部既要“有位”，又要“有为”，在正确行使权力的过程中，勇于承担发挥核心作用的领导责任、量质并重的工作责任、文明诚信的社会责任、政令畅通的政治责任、与时俱进的发展责任。

第四，必须增强自律意识。这是树立正确权力观的基础。正确对待权力，是思想觉悟和党性修养的具体体现。做官用权、拍板决策、造福社会是领导干部的神圣职责。我们应当看到，权力是一把双刃的剑，“挥”之不慎可能会伤及自己;权力是一把炽热的火，“燃”之不察可以将自己焚毁;任何一个腐败分子，都有一个演变的过程，往往是从一些“小节”问题开始的。如果我们的自律意识不强，对“小节”问题总是不在乎，任其发展，就会走上犯罪的道路。自我失控，腐败必生。前车之覆，后车之鉴。身为党员干部，一定要把权力、地位和名利看得淡一些，堂堂正正做人，清清白白为官，认认真真干事。

其次，在道德修养上，要做到“五慎“

中国有句老话：“做事先做人”。做人是成事之道，人品是谋事之基。古人云，“其身正，不令而行;其身不正，虽令不从”，讲的就是这个道理。

一要慎初。世间万事始于初。我国古代大哲学家老子说：“慎终如始，则无败事”。廉洁自律，拒腐防变，以慎初最重要。一位领导同志曾说过：“加强道德修养，保持自身廉洁，关键在于第一次。把好了第一次，就掌握了主动，就能在各种腐蚀诱惑面前立于不败之地。”纵观腐败分子发展变化的轨迹，很多人曾经有光荣的过去，有过显赫的成绩，做过一些有益的事情，但随着客观条件的变化，放松了对自己的严格要求，淡化了自律意识，面对灯红酒绿，权、钱、色的诱惑，对自己搞下不为例，在矛盾侥幸的复杂心态驱使下迈出第一步而不能自已，一步一步地陷入罪恶的深渊，成为人民的罪人，为历史所唾弃。

二要慎独。这是古代思想家孔子提出的一种道德修养方法。他说，一个有道德的人，要在别人看不到的时候能十分谨慎，在别人听不到的时候能十分警惕，不要认为隐蔽和微小的过失就可以去做，应当在一个人独处的情况下更加谨慎，自觉约束自己，不做任何不道德的事。新时期的党员干部，面对各种思潮的冲击和诱惑，更应坚定党的信念，牢记党的宗旨，只有如此，才会有慎独的品格，达到慎独的境界。

三要慎友。作为党员干部，尤其是作为处在执法岗位上的XXXX，在结交朋友方面必须慎之又慎。古人说：与善人交，如入芝兰之室，久而不闻其香;与恶人交，如入鲍鱼之肆，久而不闻其臭。现在社会上有那么一些人，为了获取个人的某种利益，千方百计与你套近乎，称兄道弟，跑前跑后，踩断门槛。在温情脉脉的面纱后，在温良恭谦的言词间，隐藏着他们叵测的目的。而有的党员干部则对此丧失了政治警觉，哥们义气超越了党的原则，结果参政议政的是这些“朋友”，送礼行贿的是这些“朋友”，最后把自己拉下水的也是这些“朋友”。

四要慎言。是否口无遮拦，是鉴别党员干部政治上成熟与不成熟、政治敏锐性强与不强、境界层次高于不高的一个重要标志。现在，一些党员干部在公开场合讲话口无遮拦，想说什么就说什么，想怎么说就怎么说。不分场合、不分对象地说一些有悖于党中央精神的话，对党中央和上级党委的决策及滥发议论;把社会上某些妄加猜测的东西和互联网上所谓的“内部消息”及“顺口溜”当作谈资说料，时而望风踩柳，时而添油加醋。党员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一定要严格规范、约束自己的言行，在公开场合，一定要言必适时，言必适情，言必适度，做到与党中央不一致的话坚决不说，不利于党的形象的事坚决不做。

五要慎好。一个人有点爱好是正常的，领导干部也不例外。我们提倡培养高尚的爱好。但是，领导干部对自己的兴趣、爱好、习惯，不能恣情放纵，而应当把它与官德修养联系起来，对有利于官德修养的则育之，介于有利与不利之间的则节之。领导干部对自己的爱好如果不善节制，就有可能被别有用心的人所利用，成为不法之徒腐蚀领导干部的缺口，我们党员干部对此务必要高度警觉。

再次，在实际行动上，要把好“三关”

一是把好家庭廉政关，守好家庭廉洁“港湾”。

家庭是社会的细胞，对于个人价值观、人生观的形成具有重要的影响，家庭成员的相互影响和帮助，对于领导干部预防和抵制腐败具有不可替代的作用。因此，家庭不仅是拒腐防变的一道重要防线，更是预防和抵制腐败的重要阵地，在建立健全教育、监督并重的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中发挥着重要的作用。每个人都在追求家庭的幸福和美满。那么家庭幸福的标准是什么?可以说众说纷纭，各有理解。我认为，幸福最基本的条件应包括这么几个要素，要有安全感，要快乐。没有安全感、不快乐，即使有了一切，也是徒劳。强调正确的幸福观并不是说追求财富、追求金钱就变得庸俗。幸福离不开金钱，需要金钱来保障。看病需要钱，读书需要钱，改善生活、提高生活质量都需要钱，但对金钱、财富的获取，要“取之有道”，光明正大。如果企图利用手中权力捞取好处，肯定会犯错误，靠这样得来的幸福是暂时的、虚幻的，是假象，到最后幸福也会毁在金钱手里、权力手里。从另一个角度讲，一些人感觉自己不幸福，不在于他拥有太少，而在于他苛求太多。希望大家能形成共识，少攀比，常知足。如果真心关爱家人、想让家人过得幸福，就要对家庭负起责任，就要尽最大努力避免发生违法违纪问题。

二是把好重点岗位关，树立廉洁新形象。

随着反腐败工作的深入开展，在惩治腐败的同时，党中央提出要更加注重预防，更加注重治本，更加注重制度建设，针对容易产生腐败和问题的关键环节和重要部门加大力量开展廉政建设工作。

(一)加强政治修养。

坚持用正确的思想武装头脑，用先进的理论指导自己的行动，特别是要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把握好人生的方向和发展前途。要深刻认识新时期党风廉政建设的重大意义，不要片面的以为反腐是当官的事情。试问，假如把那些腐败分子的权利放到你身上，你会不会腐败?同时要认清个别社会现象，如将诚实守信、辛勤劳动、艰苦奋斗看作是“傻”，而好逸恶劳、损人利己、见利忘义则被认为是“人之本性”;还有对部分党员干部腐败现象熟视无睹，认为是“正常”，对滥权者换来的荣华富贵不是鄙视而是羡慕;对挥霍浪费以及用不正当手段获取私利，不认为是可耻，而认为是本事;对查处的腐败分子不是痛恨，而认为是倒霉，等等。所以作为党员干部，特别是重点岗位的工作人员要看清现实，禁得住诱惑、耐得住寂寞，不要有攀比心理，这是不出问题的基本要求。

(二)强化自律意识。

自律对预防腐败起着关键性作用。如果自身机体、免疫能力出了问题，那就是大问题。一个人清正廉洁的也好，贪污腐败的也罢，有一个共同的特点，都是从一点一滴开始的，没有哪个人天生就如何清廉或如此腐败。要说其中的区别，简单地说，其实也就是一字之差，清廉者以“严”字律己，腐败者以“贪”字利己。说到这里，我想起了以前读过的一篇杂文，题目叫《守住你的那口“井”》，讲的是明朝的开国皇帝朱元璋曾给他的手下人算过一笔账：老老实实地当官，守着自己的俸禄过日子，就好像守着“一口井”，井水虽不满，但可天天汲取，用之不尽。假如心生贪念，守着自己的“井水”还不满足，偏要惦记着“河”里的，甚至“江”里的、“海”里的水，一旦东窗事发，不仅“河”里、“江”里的水不保，就连自己那口井的“井水”也难保。综观古今中外形形色色的贪官污吏，他们的共同致命弱点就在于守不住自己的那口“井”。

这些人贪得无厌，欲壑难填，总是嫌自己的“井水”不满。于是，或利用职权之便，或假借工作之机，只要抓住机会，便会不择手段地时不时出手捞一把“油水”。当他们的不义之财如江河之水滚滚而来之时，往往就是连他们自己也一同毁灭之日。这时候，别说捞来的“油水”享受不到，就连自己那口浅浅的“井水”也丧失了。那么，怎样才能守住自己的那口“井”呢?首先要做到“慎独”，严于律己。在履行职能的情况下，要管住自己的心，不要有非分之想;要管住自己的手，不该拿的别拿;要管住自己的腿，不该去的地方别去;该做的事按照规定去做，不该做的事就不要做。其次要做到“慎微”，防微杜渐。“千里之堤，毁于蚁穴”，不要认为小事做了没关系，小事累积多了就成了大事，这是一个量变到质变的过程。所以一定要“慎微”，违纪犯法的事再小也不能做，否则一旦铸成大错，就追悔莫及了。牢记“千里之行，始于足下，千里之堤，溃于蚁穴”的道理，像古人所说的那样“莫以善小而不为，莫以恶小而为之”。

(三)正确看待权力。

作为一名人XX察，我们手中多少有一些权力，但一定要牢记，这是国家和人民赋予我们的权力，是代表单位、政府履行职能，要做到权为民所用，利为民所谋，不能把权力作为捞取私利的工具，把自己的服务对象变成谋取私利的对象。觉得为别人办事情就应该接受人家的感谢，收礼不等同于受贿，是小事一桩。大家一定要把握好自己，牢记“莫伸手，伸手必被捉”的警句，深刻体会人虽有欲切忌贪的道理，经常进行自省自审，廉政上要如履薄冰，千万不要存侥幸心理、因小失大，“一失足成千古恨”，捡了芝麻、丢了西瓜，最后什么都得不到，得到的可能就是一纸判决书。

(四)养成廉洁的好习惯。

将廉洁作为一种常态、一种习惯，不仅是必要的，也是必需的。这就需要我们有坚定的信念，坚强的毅力。努力做到自重，尊重自己的人格，珍惜自己的声誉;自省，发挥“良心”的评价作用，经常反省和检查自己言行;自警，遵守廉洁自律规定，经常警示自己;自励，自我激励、自我鞭策。有位教育家说过：“良好的习惯，是人们存在于神经系统中的一种道德资本。这种资本是不断增长的，所以它的利息也是人们终身取用不尽的。”领导干部也好、重点岗位人员也好，若能养成勤政廉洁的好习惯，则受益无穷，是一笔用金钱难以买到的无价之宝。同时，要努力营造廉洁环境，净化自己的工作圈、生活圈和社交圈。在工作圈里，应破除“靠关系吃饭”的庸俗关系学，在‘情’上真诚互勉，在“法”上勤鸣警钟;从点滴入手净化自己的生活圈子，“勿以善小而不为，勿以恶小而为之”，洁身自好，学法知法守法，自觉抵制各种腐朽思想的侵蚀;广交朋友，是做好工作的必要条件，慎交朋友，是保持廉洁的必然要求。俗话说“甘泉知于口渴时，良友识于患难际”，这些充分说明了“近朱者赤，近墨者黑”的道理。

三是把好廉政监督关，构筑监督防线。

没有约束的权力，必然会导致腐败，失去监督的干部，难免会滑入泥潭。所以说，监督是防范腐败的关键。同时，监督本身也是对领导干部的关心、爱护和保护，是干部健康成长的必要条件。领导干部时刻不能离开监督，重要岗位工作人员和年轻干部同样离不开监督，要热情欢迎监督，自觉接受监督，主动开展监督，兼听则明，偏听则暗。

(一)增强接受监督的意识。

监督与被监督是矛盾的统一体，党内没有可以不接受监督的特殊党员。作为重要岗位工作人员、党员领导干部，要和普通干部一样，树立自觉接受监督的意识，应该明白履行岗位职能、行使权力的过程也是接受监督的过程，逐步养成在监督之下工作生活的习惯，主动接受来自各方面的监督。其实一些领导干部走上违法违纪的道路，抵制监督就是他们走向堕落的一个极其重要原因。原贵州省委书记刘方仁严重违纪违法问题的一个重要原因，就是由于刘方仁不想接受监督，监督对其流于形式，致使他倾家荡产，身败名裂，堕落成一个腐败分子。

(二)端正接受监督的态度。

我们应该端正态度，积极倡导、热情欢迎和大力支持来自各方面的监督。个别同志由于缺乏严于律已和接受监督的自觉性，把监督看成是对自己的不信任、不尊重、甚至看成是整人。这种态度和心理是极端错误和有害的。干部的健康成长需要自律，也需要他律。如果不能正确对待监督，不及时发现和改正自己的问题，捂着疮疤不让揭，讳疾忌医，最终会在纪律和法律面前追悔莫及。原河北省第一秘李真在反思自己走向毁灭的根源时说，不受制约的权力，必然会导致腐败，掌权者一旦成为脱缰的野马，迟早会掉进悬崖。在当权的日子里，很少考虑党纪和法律，觉得离我太远，有时候做一下批评和自我批评，算是对自己的监督，时间长了，脑子里哪还有党的纪律和法规。

(三)努力营造良好的监督环境。

要营造一种监督有理、监督有功的氛围，要求我们面对赞誉，不能迷失方向，而应该深入到敢于真心实意地监督自己、直言不讳地批评自己的干部和群众中去，鼓励他们发表不同意见，提出不同看法，主动诚恳地对待他们的意见建议，该提醒的提醒，该批评的批评，该制止的制止，充分调动和保护群众监督的积极性，营造一种敢于监督、善于监督的良好氛围，只有这样才能听到真话，看到实情，才能时刻保持清醒头脑，提高“免疫力”。

最后

我衷心地希望大家能够在任何时候、任何情况下都能够坚定理想信念，实现人生价值。这里我再用四句话与同志们共勉：

第一句，政治上跟党走。就是要有坚定的政治立场、政治方向，与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严肃党的政治纪律，保持政治上的坚定和清醒，经得起任何风浪的考验。

第二句，经济上莫伸手。信守党员干部行为准则，经得住金钱与物质利益的各种考验。做到不突破“红线”，不向上攀比，不心存侥幸。

第三句，作风上解民忧。始终把人民放在心上，真心实意为人民服务，为大众谋福利。保持高尚的情操，一身正气，树立良好的形象，远离灯红酒绿的诱惑，严守思想道德防线。

第四句，工作上争上游。以事业充实人生，以事业实现价值，以事业凝聚人。

**第五篇：公司廉政教育专题党课讲稿：坚守底线不越红线**

公司廉政教育专题党课讲稿：坚守底线不越红线

同志们：

为了深入贯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切实履行好党风廉政建设党委主体责任，进一步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全面加强xx集团纪律作风建设，促使全体职工牢固树立“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自觉做到自身正、自身硬、自身净，为贯彻落实集团公司党委各项决策部署提供坚强有力的纪律保证，今天我为大家讲一次廉政教育专题党课。

本次党课的题目是《坚守底线不越红线》。

古往今来，人们崇尚清廉，都把清廉看成是一种美德，一种境界，一种社会追求。多少人因为清廉而流芳百世，又有多少人因为不廉洁而声名扫地，悔恨终生。众所周知，清正廉洁是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是我们党的优良传统。消极不廉洁现象同我们党的性质和宗旨水火不相容，同广大人民群众的利益和意愿背道而驰。近些年来，从中央到地方惩治不廉洁的决心越来越大，制度越来越完善，监督越来越严格，人民群众对反腐倡廉的期望越来越高，建立一个清正廉洁、公平正义的社会环境成为全社会的共同愿景。“士有百行，以德为首”。德为立身之本，修身立德是每一个党员干部保持党的先进性，时刻做到廉洁自律，勤政为民的思想基础。只有引导党员干部职工始终保持自身的纯洁性，常修为政之德，常思贪欲之害，常怀律已之心，才能恪守道德情操，增强自身免疫力，经受权利考验，时刻做到权为民所用，利为民所谋，情为民所系，廉洁自律，清正为民。如何教育广大党员干部职工牢固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打造一支风清气正的党员队伍，这是一个需要我们不断深入思考和持之以恒加强解决的问题，下面我讲几点意见与同志们共同探讨。

首先，在思想境界上，要强化四种意识。

第一，必须增强党的意识。这是树立正确权力观的前提。我们党之所以能够战胜各种艰难险阻，不断发展壮大，就是因为有坚定的理想信念。在新的历史条件下，仍然需要我们始终保持坚定的理想信念，一定要明白这样一个道理：入党没有什么便宜可占，当官没有什么特权可享，只能是为人民多做工作，甘于奉献，这是一切共产党人的思想和行为准则。领导干部不廉洁，都在理想信念这个总关口上出了问题。河北省国税局原局长李真就是一个很典型的例子。李真34岁当上省局局长，36岁时被中央纪委立案查处，40岁时以受贿罪、贪污罪被判处死刑。在李真不长的人生道路上，“升官发财”、“贪图享受”的非无产阶级思想根深蒂固，共产主义理想和信念在他的人生观中根本就没有思想基础。李真因理想信念上的缺失导致了政治上的动摇，政治上的动摇又造成了方向上的迷失，致使他的政治鉴别力和判断力出现了根本性的错误，与党已经是离心离德。像李真这种年轻干部，一开始就迈歪了步子，升得快，跌得也快，升得高，摔得也惨。我们一定要时刻牢记自己入党时的誓言，不断增强党性观念，牢固树立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

第二，必须增强群众意识。这是树立正确权力观的核心。权力观问题，说到底是对人民群众的态度问题、感情问题，是为了谁、依靠谁的问题。我们一定要自觉摆正与群众的位置，增进与群众的感情，与群众同甘共苦，决不可与民争利。要牢牢记住，党和人民是鱼和水的关系，党员干部与群众永远是公仆与主人的关系。群众利益是最高的利益，为群众谋利益是共产党人的天职。权力越大，为人民服务的责任就越大。增强群众意识，就是要不断增进对人民群众的感情，时刻把人民群众的安危冷暖放在心头，把人民群众拥护不拥护、赞成不赞成、高兴不高兴、答应不答应作为想问题、办事情的准则，把造福百姓作为自身价值的最大体现，把实现群众的愿望作为自己的最大责任，切实把群众的利益实现好、维护好。

第三，必须增强责任意识。这是树立正确权力观的保证。权力是人民给予的信任，组织交付的重托。要明确自己的职责，尽职尽责。在其位，谋其政，尽其责。党员领导干部既要“有位”，又要“有为”，在正确行使权力的过程中，勇于承担发挥核心作用的领导责任、量质并重的工作责任、文明诚信的社会责任、政令畅通的政治责任、与时俱进的发展责任。

第四，必须增强自律意识。这是树立正确权力观的基础。正确对待权力，是思想觉悟和党性修养的具体体现。做官用权、拍板决策、造福社会是领导干部的神圣职责。我们应当看到，权力是一把双刃的剑，“挥”之不慎可能会伤及自己；

权力是一把炽热的火，“燃”之不察可以将自己焚毁；

任何一个不廉洁分子，都有一个演变的过程，往往是从一些“小节”问题开始的。如果我们的自律意识不强，对“小节”问题总是不在乎，任其发展，就会走上犯罪的道路。自我失控，不廉洁必生。前车之覆，后车之鉴。身为党员干部，一定要把权力、地位和名利看得淡一些，堂堂正正做人，清清白白为官，认认真真干事。

其次，在道德修养上，要做到“五慎”

中国有句老话：“做事先做人”。做人是成事之道，人品是谋事之基。古人云，“其身正，不令而行；

其身不正，虽令不从”，讲的就是这个道理。

一要慎初。世间万事始于初。我国古代大哲学家老子说：“慎终如始，则无败事”。廉洁自律，拒腐防变，以慎初最重要。一位领导同志曾说过：“加强道德修养，保持自身廉洁，关键在于第一次。把好了第一次，就掌握了主动，就能在各种腐蚀诱惑面前立于不败之地。”纵观不廉洁分子发展变化的轨迹，很多人曾经有光荣的过去，有过显赫的成绩，做过一些有益的事情，但随着客观条件的变化，放松了对自己的严格要求，淡化了自律意识，面对灯红酒绿，权、钱、色的诱惑，对自己搞下不为例，在矛盾侥幸的复杂心态驱使下迈出第一步而不能自已，一步一步地陷入罪恶的深渊，成为人民的罪人，为历史所唾弃。

二要慎独。这是古代思想家孔子提出的一种道德修养方法。他说，一个有道德的人，要在别人看不到的时候能十分谨慎，在别人听不到的时候能十分警惕，不要认为隐蔽和微小的过失就可以去做，应当在一个人独处的情况下更加谨慎，自觉约束自己，不做任何不道德的事。新时期的党员干部，面对各种思潮的冲击和诱惑，更应坚定党的信念，牢记党的宗旨，只有如此，才会有慎独的品格，达到慎独的境界。

三要慎友。作为党员干部，在结交朋友方面必须慎之又慎。古人说：与善人交，如入芝兰之室，久而不闻其香；

与恶人交，如入鲍鱼之肆，久而不闻其臭。现在社会上有那么一些人，为了获取个人的某种利益，千方百计与你套近乎，称兄道弟，跑前跑后，踩断门槛。在温情脉脉的面纱后，在温良恭谦的言词间，隐藏着他们叵测的目的。而有的党员干部则对此丧失了政治警觉，哥们义气超越了党的原则，结果参政议政的是这些“朋友”，送礼行贿的是这些“朋友”，最后把自己拉下水的也是这些“朋友”。

四要慎言。是否口无遮拦，是鉴别党员干部政治上成熟与不成熟、政治敏锐性强与不强、境界层次高于不高的一个重要标志。现在，一些党员干部在公开场合讲话口无遮拦，想说什么就说什么，想怎么说就怎么说。不分场合、不分对象地说一些有悖于党中央精神的话，对党中央和上级党委的决策及滥发议论；

把社会上某些妄加猜测的东西和互联网上所谓的“内部消息”及“顺口溜”当作谈资说料，时而望风踩柳，时而添油加醋。党员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一定要严格规范、约束自己的言行，在公开场合，一定要言必适时，言必适情，言必适度，做到与党中央不一致的话坚决不说，不利于党的形象的事坚决不做。

五要慎好。一个人有点爱好是正常的，领导干部也不例外。我们提倡培养高尚的爱好。但是，领导干部对自己的兴趣、爱好、习惯，不能恣情放纵，而应当把它与官德修养联系起来，对有利于官德修养的则育之，介于有利与不利之间的则节之。领导干部对自己的爱好如果不善节制，就有可能被别有用心的人所利用，成为不法之徒腐蚀领导干部的缺口，我们党员干部对此务必要高度警觉。

再次，在实际行动上，要把好“三关”

一是把好家庭廉政关，守好家庭廉洁“港湾”。家庭是社会的细胞，对于个人价值观、人生观的形成具有重要的影响，家庭成员的相互影响和帮助，对于领导干部预防和抵制不廉洁具有不可替代的作用。因此，家庭不仅是拒腐防变的一道重要防线，更是预防和抵制不廉洁的重要阵地，在建立健全教育、监督并重的惩治和预防不廉洁体系中发挥着重要的作用。每个人都在追求家庭的幸福和美满。那么家庭幸福的标准是什么？可以说众说纷纭，各有理解。我认为，幸福最基本的条件应包括这么几个要素，要有安全感，要快乐。没有安全感、不快乐，即使有了一切，也是徒劳。强调正确的幸福观并不是说追求财富、追求金钱就变得庸俗。幸福离不开金钱，需要金钱来保障。看病需要钱，读书需要钱，改善生活、提高生活质量都需要钱，但对金钱、财富的获取，要“取之有道”，光明正大。如果企图利用手中权力捞取好处，肯定会犯错误，靠这样得来的幸福是暂时的、虚幻的，是假象，到最后幸福也会毁在金钱手里、权力手里。从另一个角度讲，一些人感觉自己不幸福，不在于他拥有太少，而在于他苛求太多。希望大家能形成共识，少攀比，常知足。如果真心关爱家人、想让家人过得幸福，就要对家庭负起责任，就要尽最大努力避免发生违法违纪问题。

二是把好重点岗位关，树立廉洁新形象。随着反不廉洁工作的深入开展，在惩治不廉洁的同时，党中央提出要更加注重预防，更加注重治本，更加注重制度建设，针对容易产生不廉洁和问题的关键环节和重要部门加大力量开展廉政建设工作。

（一）加强政治修养。坚持用正确的思想武装头脑，用先进的理论指导自己的行动，特别是要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把握好人生的方向和发展前途。要深刻认识新时期党风廉政建设的重大意义，不要片面的以为反腐是当官的事情。试问，假如把那些不廉洁分子的权利放到你身上，你会不会不廉洁？同时要认清个别社会现象，如将诚实守信、辛勤劳动、艰苦奋斗看作是“傻”，而好逸恶劳、损人利己、见利忘义则被认为是“人之本性”；

还有对部分党员干部不廉洁现象熟视无睹，认为是“正常”，对滥权者换来的荣华富贵不是鄙视而是羡慕；

对挥霍浪费以及用不正当手段获取私利，不认为是可耻，而认为是本事；

对查处的不廉洁分子不是痛恨，而认为是倒霉，等等。所以作为党员干部，特别是重点岗位的工作人员要看清现实，禁得住诱惑、耐得住寂寞，不要有攀比心理，这是不出问题的基本要求。

（二）强化自律意识。自律对预防不廉洁起着关键性作用。如果自身机体、免疫能力出了问题，那就是大问题。一个人清正廉洁的也好，贪污不廉洁的也罢，有一个共同的特点，都是从一点一滴开始的，没有哪个人天生就如何清廉或如此不廉洁。要说其中的区别，简单地说，其实也就是一字之差，清廉者以“严”字律己，不廉洁者以“贪”字利己。说到这里，我想起了以前读过的一篇杂文，题目叫《守住你的那口“井”》，讲的是明朝的开国皇帝朱元璋曾给他的手下人算过一笔账：老老实实地当官，守着自己的俸禄过日子，就好像守着“一口井”，井水虽不满，但可天天汲取，用之不尽。假如心生贪念，守着自己的“井水”还不满足，偏要惦记着“河”里的，甚至“江”里的、“海”里的水，一旦东窗事发，不仅“河”里、“江”里的水不保，就连自己那口井的“井水”也难保。综观古今中外形形色色的贪官污吏，他们的共同致命弱点就在于守不住自己的那口“井”。这些人贪得无厌，欲壑难填，总是嫌自己的“井水”不满。于是，或利用职权之便，或假借工作之机，只要抓住机会，便会不择手段地时不时出手捞一把“油水”。当他们的不义之财如江河之水滚滚而来之时，往往就是连他们自己也一同毁灭之日。这时候，别说捞来的“油水”享受不到，就连自己那口浅浅的“井水”也丧失了。那么，怎样才能守住自己的那口“井”呢？首先要做到“慎独”，严于律己。在履行职能的情况下，要管住自己的心，不要有非分之想；

要管住自己的手，不该拿的别拿；

要管住自己的腿，不该去的地方别去；

该做的事按照规定去做，不该做的事就不要做。其次要做到“慎微”，防微杜渐。“千里之堤，毁于蚁穴”，不要认为小事做了没关系，小事累积多了就成了大事，这是一个量变到质变的过程。所以一定要“慎微”，违纪犯法的事再小也不能做，否则一旦铸成大错，就追悔莫及了。牢记“千里之行，始于足下，千里之堤，溃于蚁穴”的道理，像古人所说的那样“莫以善小而不为，莫以恶小而为之”。

（三）正确看待权力。有些人觉得为别人办事情就应该接受人家的感谢，收礼不等同于受贿，是小事一桩。大家一定要把握好自己，牢记“莫伸手，伸手必被捉”的警句，深刻体会人虽有欲切忌贪的道理，经常进行自省自审，廉政上要如履薄冰，千万不要存侥幸心理、因小失大，“一失足成千古恨”，捡了芝麻、丢了西瓜，最后什么都得不到，得到的可能就是一纸判决书。

（四）养成廉洁的好习惯。将廉洁作为一种常态、一种习惯，不仅是必要的，也是必需的。这就需要我们有坚定的信念，坚强的毅力。努力做到自重，尊重自己的人格，珍惜自己的声誉；

自省，发挥“良心”的评价作用，经常反省和检查自己言行；

自警，遵守廉洁自律规定，经常警示自己；

自励，自我激励、自我鞭策。有位教育家说过：“良好的习惯，是人们存在于神经系统中的一种道德资本。这种资本是不断增长的，所以它的利息也是人们终身取用不尽的。”领导干部也好、重点岗位人员也好，若能养成勤政廉洁的好习惯，则受益无穷，是一笔用金钱难以买到的无价之宝。同时，要努力营造廉洁环境，净化自己的工作圈、生活圈和社交圈。在工作圈里，应破除“靠关系吃饭”的庸俗关系学，在‘情’上真诚互勉，在“法”上勤鸣警钟；

从点滴入手净化自己的生活圈子，“勿以善小而不为，勿以恶小而为之”，洁身自好，学法知法守法，自觉抵制各种腐朽思想的侵蚀；

广交朋友，是做好工作的必要条件，慎交朋友，是保持廉洁的必然要求。俗话说“甘泉知于口渴时，良友识于患难际”，这些充分说明了“近朱者赤，近墨者黑”的道理。

三是把好廉政监督关，构筑监督防线。没有约束的权力，必然会导致不廉洁，失去监督的干部，难免会滑入泥潭。所以说，监督是防范不廉洁的关键。同时，监督本身也是对领导干部的关心、爱护和保护，是干部健康成长的必要条件。领导干部时刻不能离开监督，重要岗位工作人员和年轻干部同样离不开监督，要热情欢迎监督，自觉接受监督，主动开展监督，兼听则明，偏听则暗。

（一）增强接受监督的意识。监督与被监督是矛盾的统一体，党内没有可以不接受监督的特殊党员。作为重要岗位工作人员、党员领导干部，要和普通干部一样，树立自觉接受监督的意识，应该明白履行岗位职能、行使权力的过程也是接受监督的过程，逐步养成在监督之下工作生活的习惯，主动接受来自各方面的监督。其实一些领导干部走上违法违纪的道路，抵制监督就是他们走向堕落的一个极其重要原因。

（二）端正接受监督的态度。我们应该端正态度，积极倡导、热情欢迎和大力支持来自各方面的监督。个别同志由于缺乏严于律已和接受监督的自觉性，把监督看成是对自己的不信任、不尊重、甚至看成是整人。这种态度和心理是极端错误和有害的。干部的健康成长需要自律，也需要他律。如果不能正确对待监督，不及时发现和改正自己的问题，捂着疮疤不让揭，讳疾忌医，最终会在纪律和法律面前追悔莫及。原“河北省第一秘”李真在反思自己走向毁灭的根源时说，不受制约的权力，必然会导致不廉洁，掌权者一旦成为脱缰的野马，迟早会掉进悬崖。在当权的日子里，很少考虑党纪和法律，觉得离我太远，有时候做一下批评和自我批评，算是对自己的监督，时间长了，脑子里哪还有党的纪律和法规。

（三）努力营造良好的监督环境。要营造一种监督有理、监督有功的氛围，要求我们面对赞誉，不能迷失方向，而应该深入到敢于真心实意地监督自己、直言不讳地批评自己的干部和群众中去，鼓励他们发表不同意见，提出不同看法，主动诚恳地对待他们的意见建议，该提醒的提醒，该批评的批评，该制止的制止，充分调动和保护群众监督的积极性，营造一种敢于监督、善于监督的良好氛围，只有这样才能听到真话，看到实情，才能时刻保持清醒头脑，提高“免疫力”。

最后，我衷心地希望大家能够在任何时候、任何情况下都能够坚定理想信念，实现人生价值。这里我再用四句话与同志们共勉：

第一句，政治上跟党走。就是要有坚定的政治立场、政治方向，与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严肃党的政治纪律，保持政治上的坚定和清醒，经得起任何风浪的考验。

第二句，经济上莫伸手。信守党员干部行为准则，经得住金钱与物质利益的各种考验。做到不突破“红线”，不向上攀比，不心存侥幸。

第三句，作风上解民忧。始终把人民放在心上，真心实意为人民服务，为大众谋福利。保持高尚的情操，一身正气，树立良好的形象，远离灯红酒绿的诱惑，严守思想道德防线。

第四句，工作上争上游。以事业充实人生，以事业实现价值，以事业凝聚人心。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